



海事及水務局
服務承諾執行報告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序	服務項目	承諾時間	完成個案	預期達標率	實際達標率
1	於松山燈塔懸掛颱風／強風訊號	收到澳門地球物理暨氣象局通知後的 30 分鐘內懸掛	21	100%	100%
2	船舶海事登記申請	10 個工作日內安排檢驗 ¹	10	90%	100%
3	涉及船舶檢驗的船舶航行證明文件續期	10 個工作日內安排檢驗 ¹	145	90%	100%
4	不涉及船舶檢驗的船舶航行證明文件續期	5 個工作日內發出續期證書 ¹	---	90%	---
5	涉及船舶檢驗的船舶登錄更改或修改	10 個工作日內安排檢驗 ¹	19	90%	100%
6	不涉及船舶檢驗的船舶登錄更改或修改	5 個工作日內完成及發出相關證書 ¹	---	90%	---
7	船舶航行證明文件補發	5 個工作日內發出 ¹	4	90%	100%
8	刪除船舶在海事登記內之登錄	12 個工作日內審核 ^{1,3}	3	90%	100%
9	海員登記之發出	8 個工作天 ¹	---	100%	---
10	海員登記之檢查	4 個工作天 ¹	104	100%	100%
11	海員登記之更換及補發	7 個工作天 ¹	---	100%	---
12	海員登記之取消	3 個工作天 ¹	1	100%	100%
13	遊艇駕駛員執照發出	4 個工作天 ¹	59	100%	100%
14	遊艇駕駛員執照續期	4 個工作天 ¹	10	100%	100%
15	遊艇駕駛員執照補發	4 個工作天 ¹	3	100%	100%
16	引航服務	提供每日 24 小時之服務	500	100%	100%
17	雜項准照之錨泊或靠泊准照	10 個工作日內發出 ²	61	85%	100%
18	雜項准照之燃放炮竹許可	7 個工作日內回覆 ¹	---	85%	---
19	雜項准照之涉及船舶檢驗的宗教儀式准照申請	7 個工作日內發出 ²	---	85%	---

序	服務項目	承諾時間	完成個案	預期達標率	實際達標率
20	雜項准照之不涉及船舶檢驗的宗教儀式准照申請	7 個工作日內發出 ¹	2	85%	100%
21	雜項准照之非澳門登記遊艇停泊准照	5 個工作日內發出 ¹	8	85%	100%
22	雜項准照之船舶建造及下水、維修船底或修理准照	7 個工作日內發出 ¹	---	85%	---
23	非澳門登記遊艇進港申請	2 個工作日內批核 ¹	79	90%	100%
24	設定航班	4 個工作日批核 ^{1,4}	474	90%	100%
25	船隻的建造及機器維修	在收到船舶維修服務申請單後，2 個工作日內聯絡客戶 ⁵	226	90%	99.12%
26	非常緊急的船隻的建造及機器維修	在收到船舶維修服務申請單後，2 個工作日內進行相關檢驗 ⁵	41	90%	100%
27	汽車一般之維修檢驗之報價或回覆	3 個工作日內	22	98%	98.20%
28	汽車檢驗維修（小型之維修）之報價或回覆	5 個工作日內	567	98%	100%
29	汽車檢驗維修（中型之維修）之報價或回覆	10 個工作日內	7	98%	100%
30	汽車檢驗維修（大型之維修）之報價或回覆	18 個工作日內	7	98%	100%
31	免費參觀海事博物館申請	2 個工作天	110	100%	100%
32	海事博物館團體門票優惠申請	2 個工作天	15	100%	100%
33	海事培訓課程之就讀證明書申請	6 個工作日發出 ¹	2	80%	100%
34	定期海上客運准照及海上航線許可之要求作出說明或補交文件	在收到申請後 15 日內通知申請人	4	75%	100%
35	定期海上客運准照及海上航線許可之處理實施特別票價或其他優惠的申請	資料齊備情況下，15 日內予以回覆	9	75%	100%

1 在文件齊全的情況下，遞交申請翌日起計；

2 在文件齊全的情況下，通過檢驗翌日起計；

3 涉及船舶拆毀、拆解或沉沒滅失情況的申請除外；

4 客船除外；

5 若申請於當天下午五時後才接獲，則接到通知日期按翌日起計算。